

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 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6年8月11日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代表和2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JSDHC2607117），检查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单位：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云联北路1333号

建设规模：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橡胶制品2000万件、硅胶制品2000万套，实际生产能力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员工30人，年工作300天，单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苏州淀杉湖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6年1月29日通过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文号：吴开环建[2026]9号）。

本项目于2026年1月开工，已于2026年4月建设完成并开始调试，已具备建设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本次进行整体验收。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委托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验收监测报告(JSDHC2607117)。

本项目立项、建设、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建设单位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320509086987212U001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6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0.8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批复文号:吴开环建[2026]9 号”对应项目“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的生产设备及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报告表》相比主要发生如下变动:

(1)生产设备变动:为保持生产稳定,较环评增加 1 台油压成型机、1 台火花机、1 台注射成型机等备用设备。

(2)厂区总平面布置发生变化:租赁面积由环评设计的 4050 m²增加至 5100 m²;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车间布局,将原位于厂房 1 的注射成型机、油压成型机等布置在厂房 2 内。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市吴江再生水有限公司处理,尾水排入吴淞江。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射成型、贴合、热压成型废气及机加工废气。其中注射成型、贴合、热压成型废气等经收集后由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机加工废气经设备自带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减震措施、合理车间布局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按性质分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废外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废橡胶边角料、不合格品等一般工业固废由企业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废机油、废火花油、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已提供危废处置协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建设单位厂区内设置有 1 个 15 m²一般固废仓库、1 个 10 m²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仓库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建设单位废气排放口均按有关要求进行了规范化建设。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德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对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根据验收检测报告（JSDHC2607117），验收监测期间：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达 90%及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处 pH、COD、SS 检出值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检出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排气筒出口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标准；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企业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全厂固废实现“零排放”。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气、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达标。

五、验收结论

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结合现行环境管理要求，做好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定期开展例行监测，确保各类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各类危废得到妥善处置，不造成二次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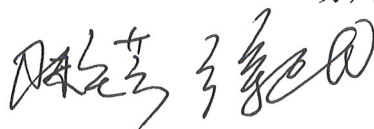
(三)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的工艺和产品进行生产，不得擅自变更。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1日



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2405-320543-89-02-911575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验收会议人员签到表



组织单位：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会议地点：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会议内容：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2405-320543-89-02-911575 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电话
周小利	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915706689
李慧	苏州市品固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15250193689
陈云凤	江苏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12704642
李军	苏州市环协	高工	15762887182
吴丹	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850014420
周建群	苏州威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51120204